

证券代码：835834

证券简称：达伦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-财务信息更正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模板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2024年度已披露财务数据进行梳理，并对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更正。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2024年的会计差错更正进行了鉴证，并出具了《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》。本次更正事项涉及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中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指标。2025年5月22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

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二、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

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，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，产生差错的原因有：

☐大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、关联关系、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

☐员工舞弊

☐虚构或隐瞒交易

☐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

☐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，审慎选择会计政策

☐内控存在瑕疵

☐财务人员失误

☐内控存在重大缺陷

☒会计判断存在差异

具体为：根据《资产评估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办法》（财资〔2024〕172号）第三条第（五）款规定：资产评估机构对上市公司、挂牌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，应当按照本办法进行备案。公司此前聘请的评估机构未经备案。公司近期重新聘请已进行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的评估机构万隆（上海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，

为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（公允价值计量）涉及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出具了评估报告。因重新评估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评估值与原评估值存在差异，公司将其作为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财务造假、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。

(二)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。

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。

存在被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。

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导致进层时不符合创新层进层条件的风险。

不存在因更正年度报告触发财务降层情形的风险。

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：

√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 6000 万元，且持续增长，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50%，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。

(三)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

√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。

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89,758,837.55	-270,100.00	89,488,737.55	-0.30%
负债合计	83,799,527.25	-	83,799,527.25	0.00%
未分配利润	- 90,272,020.25	-270,100.00	- 90,542,120.25	0.30%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	3,879,192.67	-270,100.00	3,609,092.67	-6.96%
少数股东权益	2,080,117.63	-	2,080,117.63	0.00%
所有者权益合计	5,959,310.30	-270,100.00	5,689,210.30	-4.5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%（扣非前）	-168.00%	-2.06%	-170.06%	-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益率%（扣非后）	-177.34%	-2.11%	-179.45%	-
营业收入	78,239,831.19	-	78,239,831.19	0.00%
净利润	- 39,305,192.65	-270,100.00	- 39,575,292.65	0.69%
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前）	- 40,725,014.10	-270,100.00	- 40,995,114.10	0.66%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（扣非后）	- 42,990,185.23	-270,100.00	- 43,260,285.23	0.63%
少数股东损益	1,419,821.45	-	1,419,821.45	0.00%

三、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：☐是 ☒否

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：☒是 ☐否

专项鉴证保证程度：☒合理保证 ☐有限保证

专项鉴证结论：无保留结论

鉴证会计师事务所：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—财务信息更正》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为准确、合理，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《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2. 《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3 日